教处字[2020] 39号

**关于做好实验室安全责任书签订工作的通知**

**各学院：**

根据学校工作要求和安排，为做好今年实验室安全工作，加强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领导和安全责任的落实，构建由学校、二级学院、教学实验室组成的三级联动安全管理责任体系。请各二级学院做好责任书的签订工作，务必做到安全责任层层落实，要具体到实验室房间。具体要求通知如下:

一、5月29号前到办公楼A221房间领取《泰山学院2020年度实验室安全管理责任书》，一式两份，二级学院主要负责人签字、盖章后，教学单位留存一份存档备查，另一份于6月3号前交教务处实验室管理科（办公楼A221）。

二、做好二级学院和实验室主任（实验室负责人）责任书的签订工作，以及实验室主任（实验室负责人）与实验室管理人的签订工作,责任书内容由各二级学院根据自己学院的实际情况自行拟定，责任书由二级学院留存。二级学院与实验室主任（实验室负责人）的签订情况、实验室主任（实验室负责人）与实验室管理人的签订情况报教务处实验室管理科（办公楼A221），格式见附件。

疫情期间，为减少聚集，方便大家工作，责任书的签订情况只报电子版，于6月3号前发送至tsusyglzx@163.com；联系人，王新利 ，联系电话：6716583。

 教务处

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八日

附件：

\*\*学院责任书签订情况

|  |
| --- |
| 二级学院与实验室主任签订情况 |
| 二级学院负责人 | 实验室主任 |
|  |  |
| 实验室主任与实验室管理人签订情况 |
| 实验室主任 | 实验室名称 | 实验室管理人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